

(三)機慢車：由於本市機車數量龐大，且因路口左、右轉頻繁，確實在處理車流分流上十分不易。本府自八十六年九月十五日起實施「汽機車分流」計畫，冀透過執法手段導正駕駛行為，俾遏止機車穿梭橫行，未來將持續推廣辦理。

三、復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至一〇八條，已明確規範車輛行駛空間及應注意事項，本府當加強教育與宣導駕駛人應遵守交通規則，以確保行車安全。

一五八

質詢日期：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質詢議員：李彥秀

質詢對象：建設局

質詢題目：建設局處理山坡地方式草率

說明：臺北市中南街134向8弄靠山地區段民宅地基流失，

導致民宅瀕臨倒塌的命運，民宅居民生命財產遭受極大的危險。此地區為山坡地，四月中旬大雨過後，造成附近民宅地基流失，經民眾向建設局反應後，建設局到現勘查，事後僅以帆布將裸露之部分覆蓋，並未立即採取較有效的防治措施亦未興建擋土牆僅以竹子與細網做補救之措施，而經這幾天的豪雨侵襲下，建設局日前所做的補救措施並未防止土石再次的下滑，下滑的土石已嚴重的破壞了建設局原先以竹子和細網所架設的簡易擋土措施。建設局應立即做好擋土牆以防止土石再次的下滑，而不是一味的敷衍民眾，以簡易無實際功效的防禦措施來欺瞞民眾。

目前快接近防汛期，台北市還有許多危險之山坡地需要建設局去加強注意防範土石流，在目前防汛期尚未來臨之前本席要求建設局針對全台北市山坡地總體檢，對於危險山坡地應盡快建立防範土石流或山崩的防禦工事。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答：一、有關本市南港區中南街一三四巷八弄違章聚落後側崩塌坡面，前經本府建設局於八十八年八月施作完成，該局於八十九年五月一日派員勘查結果，現場於連日大雨侵襲下，所施作之截、排水設施結構完整、功能正常，且植生覆蓋良好，無土石滑落或崩塌之現象，僅有打樁編柵有部分損壞，本府建設局將儘速派員修復。

二、另本案地點業已列入本市保護區二十四處危險山坡地聚落體檢工作範圍內，目前正委託工程顧問機構進行體檢調查及規劃設計工作中，因本案涉及本府相關單位權責，故將體檢完成後，依受委託調查機構所建議之危險分級及改善方式，由權責單位處理改善。

一五九

質詢日期：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質詢議員：李彥秀

質詢對象：養工處、公燈處

質詢題目：人孔蓋與地面差距過大，造成民眾跌傷。

說明：臺北市汪姓市民於四月二十五日夜間十時許騎乘機車

行經研究院路二段胡適國小公車站牌前路段，該馬路上人孔蓋因與柏油路面差距約十公分之大，加上天色